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闽建科函〔2020〕7号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2020年 全省住建行业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建设局，平潭综合实验区交建局，各有关单位：

为强化科技支撑，引导行业创新发展方向，推进住建领域科技成果转化，提升行业创新能力，服务疫情防控工作，助力经济社会发展，根据省委省政府和住建部有关文件精神，以及省厅部署的年度工作重点，现就做好2020年全省住建行业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重点研究方向

(一) 城乡面貌品质提升。包括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市政基础设施功能提升、水系统安全保障、适老化设计、无障碍设施建设、历史建筑保护、生态修复与功能修补、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5G通信设施建设、智慧社区、“厕所革命”、垃圾分类等。

(二) 绿色建筑智慧建造。包括高品质绿色建筑、超低能耗建筑、健康建筑、装配式钢结构住宅、设计施工管理信息化(BIM)、新型施工设施设备、高质量绿色建材、耐腐蚀不锈钢钢材、机制砂等新技术推广应用。

(三) 城市基础设施运营安全。包括城市轨道交通建造，桥梁运营监测、供水水质监测、既有房屋结构安全排查检测监测、钢结构建筑设计加固、建筑减隔震技术等。

二、重点工作任务

申报本年度科研项目重点任务，应聚焦支撑引领我省城乡建设绿色发展和高质量发展的科技需求，特别是要求申报项目成果转化快、见效快，对工程建设产业链完善、复工复产有直接带动作用，以及突出创新性、可操作性、实用性、示范性和推广价值的科技项目。

(一) 发挥创新平台和企业主体作用。鼓励全省建设行业协会学会，高校、科研单位，以及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或省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的勘察、设计、施工、运营管理、咨询服务等科技型企业的申报科研项目。通过科技项目研发，加快培育行业科技创新组织和领军人才团队，推进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等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二) 注重科技成果转化应用。重点推进共性技术研发、市场应用前景好、有助于培育新经济增长点以及推动扩展省内产业链的科研项目。支持近5年来我省获得国家、省部级科技进步等奖项，以及省厅组织成果评审鉴定意见为“国内先进”以上水平的研究单位，申报后续研发项目。鼓励上述企事业单位和行业协会学会将本单位本行业内部的科研成果进行总结提升，申报全省建设行业科技示范项目。

(三) 突出区域特色开展科技合作。支持申报实施“一带一路”建设，拓展东南亚等海外建筑市场，开展国内外工程技术合作交流，推进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国际化的科研项目，包括城乡建设产业政策和建造技术标准比较研究、以及海峡两岸工程建设行业标准互通合作等科研和标准项目。鼓励以企业为主体、与高校、科研单位开展产学研用合作联合申报的科研项目。

(四) 着力推进地方工程建设标准体系化。进一步推进标准化改革，精简优化工程建设地方标准，鼓励申报建设领域的标准

体系研究项目，鼓励申报编制省厅发布的《工程建设地方标准体系研究报告》、《绿色建筑建材推广应用目录》等提出的新技术新产品推广应用地方标准。及时更新全省既有省标项目，对发布实施超过5年，或未超过5年但不符合现行国家和行业标准要求的省标，近期将统一部署修订，公布修订更新结果。对省级建设行业协会（学会）、企业起草主编的，已经公开声明并公布实施一年及以上，实施效果良好的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经申报组织审查后可转化为我省地方标准。

（五）提升成果示范推广应用效果。各地各单位对本地区、本行业符合重点研究方向和重点工作任务的科研项目，特别是应用国内领先或优于现行国家或行业标准以及地方标准，在管理创新、技术创新等方面取得良好成效，能够形成亮点突出、可复制、可推广的样板示范工程，应当予以重点宣传推广应用。同时，根据各地建设科技创新发展情况，针对建设科技成果的不同类型，通过工程建设项目成果推广会、新技术应用现场推广观摩会、技术标准互联网媒介宣贯等多种方式进行推广，不断丰富宣传推广形式，努力提升我省建设科技项目成果推广应用效果。

三、具体工作安排

住建行业科技计划项目包括住建科技研究开发项目、科技示范工程和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含标准设计图集）等3类，为推动科研项目、示范工程和工程标准三位一体协同创新，对重点研究领域和重点工作任务，各单位可单一或全部申报上述各类项目。

（一）认真组织科技项目申报。各级住建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行业协会学会及企事业单位对本地区、本行业符合重点研究方向和重点工作任务的科研项目，应当认真做好引导服务和推荐申报工作。经所在地设区市住建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省级建设类行业协会或省直有关单位初审后汇总推荐，省厅将组织专家审查，

择优遴选一批项目，作为今年全省住建行业重点助力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计划项目予以公布。

(二) 推广一批新技术新产品。根据《建设领域推广应用新技术管理规定》(原建设部令第109号)，为加大我省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应用，省厅公开征集一批在“十三五”期间取得良好成效的住建领域新技术新产品，编制公布目录，出台鼓励政策予以重点推广。征集重点为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进步奖，或者经成果鉴定取得“国内先进”以上水平的科技成果，且在我省工程建设实践中取得明显实效的新技术新产品等。

此次申报省住建厅科技项目的材料申报表格可从福建省建设科技项目管理信息系统—下载中心下载(网址：<http://220.160.52.164:107/kjxm/home/index.html>)，相关材料应于2020年5月30日前寄送省厅科技与设计处，电子版材料同步发送 1790696158@qq.com。联系人：陈煜林，联系电话：0591-87546719。

近日住建部办公厅下发的《关于组织申报2020年科学技术计划项目的通知》(建办标函〔2020〕185号文)，需要申报住建部科技技术计划项目的有关单位按有关要求另行申报。



(此件主动公开)